

## 家庭議會

### 青年事務委員會工作報告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有關青年事務委員會之青年發展工作。

#### 背景

2. 青年事務委員會於一九九零年二月成立，是民政事務局轄下有關青年事務的諮詢組織。民政事務局在青年發展方面的政策目標是：

- 向青年人推廣正面價值觀；
- 加深他們對中國文化傳統的認識；
- 鼓勵他們參與義務和社區工作；
- 擴闊他們的國際視野；及
- 加強訓練青年人的領導才能。

民政事務局與青年事務委員會緊密合作，推行各項計劃，以期達到上述目標。

3. 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包括社會各界人士，當中有教育界、社會福利界、康樂體育界、商界、專業人士及青年；以及來自不同政策局的代表，包括民政事務局、勞工及福利局、保安局和教育局。青年事務委員會成員名單及職權範圍分別載於附件一及附件二。

4. 青年事務委員會由民政事務局提供秘書處服務，工作人員包括一名高級行政主任、兩名行政主任、三名文書人員及兩名非公務員合約的行政助理，其營運開支每年約 300 萬元。此外，有關的首席助理秘書長及助理秘書長在其不同範疇的職務當中，亦包括負責秘書處的工作。

## 青年事務委員會的主要工作重點

### 青年約章

5. 青年約章由青年事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三年制訂，以闡明青年發展的理想和原則，並為各有關人士和機構在促進青年事務上提供努力方向。約章由有志促進青年發展的團體和個人自願簽署，表示他們支持約章內的理想，簽署團體亦承諾在適當情況下，會根據約章的精神和計劃進行活動。簽署團體會就本身的規章、政策、資源及發展重點，各盡所能，以實踐約章的原則，而個人簽署者亦會盡力實踐約章的理想。在二零零七年底，共有 346 個簽署團體及 1 641 位個人簽署者。

### 與青年有關的主要研究及調查

6. 青年事務委員會自一九九零年成立至今，進行了多項與青年有關的研究及調查。這些研究為有關的政策局/部門及青年團體提供有用的參考資料，以便他們在制定青少年服務計劃時，可以考慮青年人的興趣。下列為青年事務委員會在過去三年已完成/正進行與青年有關的研究及調查 -

- (i) 香港青年統計資料概覽 2005
  - 將青少年數據歸納六個與青年有關的範疇，包括文化資本、社會資本、人力資本、就業情況、濫藥及犯罪、及貧窮；
  - 首次研究於 1988 年由中央青年事務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的前身)進行，其後定期更新。
- (ii) 香港青少年的公民參與及社會網絡基準研究(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發表)
  - 就香港青少年的社會資本進行有系統性及全面性的趨勢及發展研究；
  - 是次研究是本港首次就青少年的公民參與及社會網絡所進行的基準研究。
- (iii) 香港青少年的公民參與及社會網絡基準研究 - 追蹤研究(進行中)
  - 就香港青少年的公民參與及社會網絡基準研究所作的跟進追蹤研究，從基準研究的 3 500 名受訪者中，抽樣訪問小部份的青少年。

## 青年高峰會議

7. 自二零零一年起，民政事務局及青年事務委員會每年均聯合舉辦青年高峰會議，就青年相關課題(如教育改革、社會政策及青年參與)，提供平台讓青少年及非政府青年組織與高級政府官員，包括行政長官，交流意見及對話。過去六年，青年高峰會議均在九龍灣香港國際展貿中心舉行，每年約 600 名青年參與。

8. 過去三屆的青年高峰會議主題為：

2004 年：「新一代的聲音與力量」

- 鼓勵青少年積極參與社會事務，聚焦在傳媒、政制、教育及青年論壇範疇上，透過設立平台，讓他們交流意見和將他們的聲音轉化為有建設性的行動。

2005 年：「新一代的持續發展與承擔」

- 開拓青少年的發展和社會參與渠道；
- 聚焦討論三項課題，分別為社會政策與青年參與；文化體藝(非主流教育)；及青少年與貧窮；
- 廣州及澳門的青年代表應邀出席，和與會者分享經驗。

2006 年：“「當中國走向世界—香港青少年的發展與承擔」

- 聚焦討論教育、就業及文化；
- 廣州及澳門的青年代表應邀出席，和與會者分享經驗。

9. 為令青年高峰會議更具成效，青年事務委員會同意由二零零八年開始，約每兩年舉辦青年高峰會議。來屆青年高峰會議將在二零零八年年底舉行，並可配合於稍候啓用位於柴灣的青年發展中心內舉行。

## 資助計劃

10. 青年事務委員會現推行「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

- 透過資助社區團體舉辦青年往內地的考察活動，促進香港青年人認識和了解中國的國情，以及與內地人民的交流，提高他們對國民身份認同感；
- 每年由青年事務委員會及公民教育委員會聯合舉辦的計劃。除了民政事務局的資助外，由 2005-06 年起，是項資助計劃亦獲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的慈善捐款資助；

- 每年獲資助的計劃約為 200 項，約 7 000 名青年人受惠；
- 2008-09 年民政事務局的資助額將由 700 萬元增加至 1,300 萬元。或會向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尋求額外撥款，其於 2007-08 年的資助額為 327 萬元。

11. 青年事務委員會聯同民政事務局計劃於二零零八年推行一項名為「青年國民教育資助計劃」的新計劃。透過資助社區團體舉辦大型或一連串的國民教育活動，此計劃以更深層次方式向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包括安排青年往內地交流及實習，加強他們對國家的認識。

### *國際青年交流計劃*

12. 青年事務委員會每年均舉辦「國際青年交流計劃」，並由民政事務局撥款資助。計劃的目的是擴闊青年人的視野，與海外青少年交流意見，豐富他們的人生經驗及鍛鍊獨立思考。參與的國家包括英國、愛爾蘭、日本及新加坡。每年約有 50-60 名香港青年參與此計劃，他們並須接待回訪香港的外國青年代表。

13. 青年事務委員會計劃把交流計劃的範圍擴展至其他國家，例如美國及澳洲等，以便有更多青年與不同國家的青年交流。民政事務局將會與美國及澳洲有關方面進行初步探討，研究舉辦交流團的可行性及具體的安排。2008-09 年的資助額將由 135 萬元增加至 185 萬元。

### *向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

14. 青年事務委員會聯同公民教育委員會，在二零零四年中成立國民教育專責小組，制訂在學校以外向普羅市民推廣國民教育的策略及計劃(例如電視宣傳短片、「國旗·國徽·國歌」單張)。由於國民教育專責小組的目標對象為市民大眾而不是青年人，青年事務委員會遂於 2007-08 成立青年國民教育工作小組，制訂向青少年推廣國民教育的策略及計劃。

### *加強與制服團體等的協作*

15. 由於制服團體、少年警訊、香港青年獎勵計劃及義務工作發展局與青年事務委員會在青年發展的範疇上有共同目標，青年事務委員會將會在這方面，如發掘青年人的領導才能、建立自信、提高自我約束力、增強自我意識等，加強與這些團體合作。

## 二零零八年工作計劃

16. 青年事務委員於二零零八年的主要工作計劃如下：

- (i) 完成香港青少年的公民參與及社會網絡追蹤研究，以便探討青少年的公民參與、社會網絡及其他有關的特質，如何隨時間變遷而改變；
- (ii) 制訂青年高峰會議的主題及在二零零八年年底在青年發展中心內舉行；
- (iii) 推行新的「青年國民教育資助計劃」，透過資助社區團體，為青年人舉辦大型的國民教育推廣活動。

## 意見徵詢

17. 此文件供委員作參考資料。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八年三月

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名單(2007-08)  
Membership List of Commission on Youth (2007-08)  
(1.3.2008)

**主席Chairman:**

李宗德先生 Mr LEE Chung-tak, Joseph, BBS, JP

**委員Members:**

陳永泰教授 Professor CHAN Wing-tai, Jimson, JP  
陳勇先生 Mr CHAN Yung  
周全浩博士 Dr CHOW Chuen-ho, Larry  
方平先生 Mr FONG Ping  
盧平先生 Mr LO Ping  
陳振彬先生 Mr CHAN Chung-bun, Bunny, BBS, JP  
羅仁禮先生 Mr LO Yan-lai  
唐大威先生 Mr TONG Tai-wai, Raphael, MH  
區廖淑貞博士 Dr AU LIU Suk-ching, Elaine  
陳啟明先生 Mr CHAN Kai-ming  
曾潔雯博士 Dr TSANG Kit-man, Sandra  
馬學嘉博士 Dr MA Hok-ka, Carol  
房依琳女士 Miss FONG Yee-lam, Alice  
陳俊濠先生 Mr CHAN Chun-ho, William  
陳展霞女士 Ms CHAN Chin-ha, Louise  
葉振都先生 Mr YIP Chun-to, Adrian, MH  
葉賜添先生 Mr YIP Chee-tim  
何潔雲博士 Dr HO Kit-wan  
梁定宇先生 Mr LEUNG Ting-yu, Billy  
姚子樑先生 Mr YIU Tze-leung  
鄭惠卿女士 Miss CHENG Wai-hing  
李明達先生 Mr LEE Ming-kwai, Dick, GBS  
王維基先生 Mr WONG Wai-kay, Ricky  
梁偉權先生 Mr LEUNG Wai-kuen, Edward  
黎培榮先生 Mr LAI Pui-wing  
劉文君女士 Ms LAU Man-kwan, Julia  
耿春亞先生 Mr GENG Chun-ya

**政府部門代表 Government Representatives:**

唐智強先生 Mr TONG Chi-keung, Donald (民政事務局 Home Affairs Bureau)  
黃展翹女士 Miss WONG Chin-kiu, Janet (民政事務局 Home Affairs Bureau)  
黃邱慧清女士 Mrs WONG YAU Wai-ching (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楊碧筠女士 Ms YOUNG Bick-kwan, Irene (勞工及福利局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廖李可期女士 Mrs Apollonia LIU (保安局 Security Bureau)

**秘書 Secretary:**

葉錦菁女士 Miss Jenny YIP (民政事務局 Home Affairs Bureau)

## 青年事務委員會

### 職權範圍

- (i) 就青年事務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
- (ii) 就青年事務與政府其他諮詢機構交換意見和資料，以確保在制訂與青年有關的服務計劃時能顧及青年的利益；
- (iii) 促進各個參與提供青年服務的政府部門、志願機構、地區組織及私人團體之間的合作；
- (iv) 蒐集有關青年事務的資料，並就有關青年事務的問題進行研究；
- (v) 作為與其他國際青年組織聯絡的中心，並為本港青年爭取接觸國際事物經驗的機會；
- (vi) 增強青年公民意識，並鼓勵他們參與社會事務；及
- (vii) 推廣青年領袖的培訓。